

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19年9月27至2019年12月20日，县委第七轮巡察第五巡察组对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了巡察。2020年4月27日，县委第五巡察组向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组织推进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巡察整改问题反馈之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高度重视，认为县委第五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客观中肯，提出的要求针对性强，县局党组诚恳接受巡察组的巡察反馈意见，将整改落实当成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以上率下、全员参与，以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和壮士断腕的责任担当全面开展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认识到位。

（二）加强组织领导。局党组第一时间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张英温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相关站、股、室、所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整改工作由局党组成员牵头，按照分工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工作，并对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交办事项办理进度进行跟踪督查，问责问效，确保整改工作部署到位。

（三）制定整改方案。对照县委第七轮巡察第五巡察组《关于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局党组召开专门会议进行研究讨论。逐条研究分析、对号入座，找出具体问题所在，制定出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人、责任股室和完成时限，形成了《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县委第七轮

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和《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台账》。确保整改工作措施到位。

(四)层层落实责任。明确党组书记为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其他党组成员是分管范围内整改的责任人,相关站、股、所负责人是整改的直接责任人,负责具体问题整改落实,切实做到认真改、坚决改、彻底改,不打折扣、不留死角、不拖沓推辞。凡是能立即整改落实的,立即整改、即知即改;条件暂时不具备的,积极创造条件争取早日整改。对照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完成一项,销号一项。对整改工作措施不力、贻误落实甚至推诿扯皮的,认真约谈,严肃问责。

二、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根据《关于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存在问题七大类 41 小项,经过整改落实,现已完成 38 项,正在有序推进 3 项。

(一)党的领导作用弱化、虚化,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有差距

1、党组核心引领作用发挥不畅,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

(1)“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执行不严格,部分“三重一大”事项未经党组会研究讨论。

整改措施:发挥党组核心作用,执行“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所有涉及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的事项均需提交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充分发扬民主,主要负责人不定调子,党组其他成员先表态发言,经集体讨论后,主要负责人在议事决策中最后一个表态发言。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党组会议召开不规范，存在党组会与局长办公会、副科级以上干部会混开的现象。

整改措施：修订完善《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党组议事程序。党组会议每月召开，均事先明确党组会议议题和范围，议定内容与局长办公会、业务工作会议分开讨论。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领导班子政治站位不高，担当意识和大局意识不强，班子成员之间融合程度不够，相互沟通不畅，工作中不能形成合力，导致机构改革工作推进缓慢。

整改措施：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班子队伍建设，强化敬业教育、担当教育，不断增强班子成员“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促进沟通协调，形成整体合力，推进机构改革有序进行。机关办公室、人事、财务等综合部门的整合工作已全部完成，并成立机关党委，完成党员统一管理。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局党组成员

责任科室：办公室、人事股、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不力

（1）2014 年承担的加快推进小城镇建设-建立城乡建设用地市场工作及 2017 年承担的打造一流政务环境工作进展不畅。

整改措施：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缩短办结时限、精简材料、优化流程、提升服务、惠民便企，加快建立起城乡建设用地市场和打造一流的政务环境。不动产登记系统与省自然资源厅“一网通办”平台成功对接，成为滨州市市本级以外首个与省“一网通办”平台对接成功的县区。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孙全林

责任科室：规划站、利用股、不动产登记中心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工作推进落实不到位。

整改措施：召开专题会议，制定实施方案，并从调查监测股和不动产登记中心抽调 1—2 名技术人员成立工作专班，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的规定，按照尊重历史、面对现实的原则，对各镇（街道）、各村分批进行确权登记发证，现已完成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 6.5 万宗。

责任领导：许国林

责任人：王猛

责任科室：调查监测股

整改时限：2020 年 12 月底

（3）2019 年低效闲置土地处置工作进展缓慢。

整改措施：于 4 月 21 日召开我县“五个一”工程建设工作推进会议，部署工作任务。截至目前，已完成 3100.52 亩，占盘

活任务的 75%；剩余未盘活 1028.68 亩，继续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制度，坚持“一企一策”，狠抓落实，加快推进完成盘活任务。

责任领导：孙全林

责任人：泥春雷、胡新国

责任科室：利用股、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整改情况：已完成 75%

整改时限：2020 年 12 月底

（二）学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浮于表面，学用“两张皮”。

1、党员干部思想教育走过场。

（1）领导干部思想引领作用发挥不到位，普通职工积极向党组织靠拢的意识不强。

整改措施：落实领导干部岗位职责，将党建引领与自然资源和规划日常工作结合起来，发挥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各站股室负责人在理论学习和业务工作中的示范带头作用，鼓励争先创优，充分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学习工作的积极性。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科级领导干部

责任科室：办公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理论中心组学习不规范，抄袭网络文章、错别字现象频现。班子成员学习笔记内容不丰富，记录不规范，存在与工作日志混记、与学习计划不符等问题。

整改措施：端正态度，提高认识，建立理论中心组学习长效

机制，把理论学习作为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思想建设的有效途径，按照《全县科级以上党委（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0 年理论学习安排意见》的规定，完成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 2020 年学习计划，按照计划开展学习。对理论学习心得和笔记记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 次，对因公务活动未参加学习的干部，要求其对照学习内容个人自学。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党组成员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流于形式，制度化、常态化建设不到位，查摆问题不深不透，整改措施不够具体，个别党员专题研讨发言材料大幅抄袭网络文章。

整改措施：将“两学一做”作为党员教育的基本内容，贯穿于主题党日和党课学习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加强党员思想教育，提高对各类教育实践活动和学习活动思想认识，诚实面对问题、深入查摆原因、切实整改到位、及时总结经验教训，真正让党员、干部思想上受教育、作风上有转变。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

责任科室：办公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抓意识形态工作不严不实。

（1）意识形态工作机制不健全，存在以文件落实文件现象，

相关制度、会议纪要抄袭、雷同现象突出。

整改措施：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认真履行党组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结合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深入基层，大力宣传党和国家主流正能量思想意识。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局党组成员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个别谈话中，有 16 人反映局班子在抓本单位意识形态和思想政治建设方面不是很突出。

整改措施：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能力建设，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理论中心组和党员教育的重要内容，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每年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一次专题研究。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局党组成员

责任科室：办公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党建主体责任缺失，党组织生活开展流于形式

1、党建主体责任落实乏力。

（1）对所辖基层党组织指导不到位，3 个合并单位党建工作依然各行其是。

整改措施：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选举成立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并于 4 月底前完成了所辖 7 个支部选举工作。机关党委按照县直机关工委和局党组的部署，紧紧围绕自然资源和规划中心工作，牢牢把握机关党建的正确政治方向，指导各支部完成基层支部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整体推进全局机关党建工作。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 胡晓峰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原国土资源局对党建工作重视程度不够，2013 年以来未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党建工作，多份党建材料存在内容不完善、雷同现象。

整改措施：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意识，将党建工作摆上重要的议事日程，召开局党组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党建工作 1 次。加强机关党委自身建设，系统掌握党建工作知识，提高理论水平，统一指导完善所辖支部的党建材料归档和整理留存工作，完善机关党建品牌基地建设。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 胡晓峰

责任科室：办公室 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原林业局、规划局党建材料抄袭问题突出。

整改措施：成立机关党委之后，由机关党委统一指导所辖支部党建材料归档。

责任领导：张英温 李志宝

责任人：初守军 舒德成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党组织生活不严肃。

（1）“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格，会议次数不符合要求，会议记录不规范；老干支部“三会一课”未记录。

整改措施：成立机关党委之后，组织各支部书记和委员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机关党建文件汇编》等相关材料，严格按照党规定，开展党的组织生活，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支部委员会每月至少召开一次，根据需要也可随时召开，党小组会每月召开一次，每季度讲一次高质量的党课。机关党委加强对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督查，结合年度总结、述职、评议等对各支部“三会一课”情况进行考评。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胡晓峰 王春法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照片造假，2018年4月份调研活动参与人员均着短袖。

整改措施：注意随时留存各项支部工作和主题教育活动的原始照片，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胡晓峰

责任科室：办公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党务工作开展不扎实。

（1）党支部换届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不规范。

整改措施：成立机关党委之后，由机关党委组织各支部书记和委员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机关党建文件汇编》等相关材料，使党支部书记、支部委员掌握支部换届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指导思想、组织领导、程序方法、材料归档等具体要求，确保程序到位、步骤到位，规范操作。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胡晓峰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谈心谈话未形成书面谈话记录。

整改措施：党组书记与党组成员之间、党组成员之间、科级干部与分管中层之间按照规定开展谈心谈话活动。谈心谈话时要严肃认真，态度鲜明，既要坚持原则，又不回避矛盾，允许干部职工对谈话内容提出不同意见、解释或说明。同时如实记录谈心谈话领导、谈心谈话对象、时间、事由和不涉及个人隐私的谈心谈话主要内容。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局党组成员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党费收缴不合规定，存在提前一次性缴纳和缴纳不及

时的现象，机关支部收据开具日期造假。

整改措施：按照党章和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核算，规范收缴。核算党费金额时采用进一法，保证只多不少。按月收缴党费，每月“主题党日”时现场收缴当月的党费，当场开出收据，做好记录。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胡晓峰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四）党员干部工作作风漂浮，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缺失

1、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依然存在。

（1）公务用车管理混乱，违规购置公车问题突出。

整改措施：对现保留的公务用车进行定点加油、定点维修，建立公务车辆使用管理台账。对超标车辆已于2019年9月4日全部移交县机关服务中心处理。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2016年以前，对国土分局公车使用情况缺少监管，燃油费报销混乱，部分单据未入账。机关用车管理不规范，存在公务员县域内使用公车问题。

整改措施：2019年9月4日，各国土分局公车已全部移交县行管局处理。对现保留的公务用车进行定点加油、定点维修，建立公务车辆使用管理台账，杜绝享受车补人员使用公务用车情

况。委托中介机构进行账务梳理，协调相关部门补充费用单据等，尽可能完善前期开支所需的依据资料。完善财务报销制度，详细明确燃油费报销范围及报销依据，不符合规定的不予报销。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曲宁

责任科室：办公室、财务股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违规列支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住宿费、加油费及超范围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失业保险、收视费、通讯费问题依然存在。

整改措施：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收回违规发放的津贴补贴及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并将资金上缴纪检部门。下一步要完善财务支出制度，杜绝超范围列支。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曲宁

责任科室：办公室 财务股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4）财务管理不严格，原国土资源局存在从下属单位支出费用及固定资产不入账问题；截至 2019 年 11 月，原国土资源局和原林业局应收账款长期挂账未收回。

整改措施：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范固定资产审批、购买、登记、核减等管理程序。严格区分各单位支出，层层把关，加大对下属事业单位支出的监督力度，杜绝超范围列支问题。长期挂账应收款项为多年历史遗留问题，工作难度较大，经逐项梳理，已完成应收账款统计，下一步综合协调、采取措施，做到

应收尽收。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曲宁

责任科室：办公室、财务股

整改时限：历史遗留问题较多，区分类别，多措并举，全力推进。

2、党员干部工作作风漂浮，主动作为、主动担当不够，驾驭复杂问题和局面的能力差。

（1）违法违规用地现象依然高发、频发，土地违法信访件呈逐年增长趋势。

整改措施：将加强执法动态巡查，与镇（街道）形成联动，在处理违法用地的同时，及时与信访人接触，解释法律法规政策，化解矛盾，信访案件处理在萌芽状态，切实降低信访量。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许国林

责任科室：执法监察股、执法大队、信访办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回避制度落实不严格，个别领导干部未在具有特定关系的案件中进行回避。

整改措施：严格执行落实回避制度，对具有特定案件的必须回避，由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及时跟进，杜绝再次出现类似现象。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益希勇

责任科室：纪检监察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处理应对群众工作高高在上、不接地气。

（1）原国土资源局、原林业局在处理群众反映问题时方式方法不当，导致群众上访。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信访条例》的规定，热情接待来访群众，详细记录来电反映情况，及时与信访人联系对接，耐心解释，让群众了解相关的法规政策和工作程序、业务分工，积极稳妥调解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许国林、初守军

责任科室：信访办、林政站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4、慢作为问题依然存在。

（1）2018年8月，原规划局党组因在“四类问题”专项治理自查自纠工作中未及时上报自查自纠情况，县纪委向其下达了纪律检查建议书。

整改措施：原规划局党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研判，规划局党组承担相应的主体责任，向县委做出深刻检讨，对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批评，原规划局办公室立即进行整改，已经整改完成。

责任领导：李志宝

责任人：舒德成

责任科室：原规划局办公室

整改时限：已整改完成

（五）纪律规矩意识淡薄，压力传导层层递减

1、廉政教育开展不深入、不经常，且缺乏针对性，廉政谈

话未按要求开展。

(1) 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不到位，违纪违法问题多发。

整改措施：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经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约谈函询，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充分发挥局党组会、党员大会、党小组谈心会，纪委定期不定期提醒谈话等多种形式，组织中层以上党员干部到县检察院廉政教育基地警示学习，有效控制违法违纪案件苗头。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益希勇

责任科室：纪检监察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 个人婚丧嫁娶事宜报备不严格，19人通过电话报备，未填写书面报备表。

整改措施：严格落实个人婚丧嫁娶事宜报备工作，执行喜事提前十天报备、白事事后十天内报备，采取书面形式，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上报表格。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益希勇

责任科室：纪检监察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疏于对干部职工的日常管理，导致个别人员不守纪律、不懂规矩。

(1) 考勤和请销假制度执行不严格，迟到、早退现象层出不穷，职工请销假过于随意，请假无假条、假条无签批、病假无病历等问题时有发生。机关管理存在“老好人”思想，对个别长期

病假人员未落实相关规定。

整改措施：加强考勤和请销假管理制度管理，严格杜绝迟到、早退现象发生，职工请销假必须有假条、有领导签字，病假一律附病历。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刘永刚、于跃华

责任科室：办公室、人事股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内退人员管理有漏洞，存在额外领取聘用工资问题。

整改措施：内退人员违规额外领取的聘用工资已经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收回，并上缴纪检部门财务。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曲宁

责任科室：财务股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六）全面从严治党不深入，管党治党宽松软

1、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党风廉政建设机制不健全，监督体系不完善，相关材料存在雷同现象。班子成员对“一岗双责”认识不透彻，执行不到位，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措施：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党组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究会议。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党建的重要内容，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党员教育工作中，带领党组成员重新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加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意识，

不仅自觉落实廉政责任，还要全面了解掌握分管科室及党员干部情况，重点监督，经常提醒。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局党组成员

责任科室：办公室 纪检监察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对财务科、国土分局（所）等重点科室、关键岗位监管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存在诸多廉政风险隐患。

整改措施：在局纪检监察室进行提醒谈话的基础上，邀请纪委监委驻三组领导对财务股、各所等重点科室、关键岗位进行提醒谈话。对违法占地数量相对较多、经济发达镇重点检查。使敏感区域、关键岗位、高风险人员监管到位，降低廉政风险隐患。

责任领导：韩立刚

责任人：益希勇

责任科室：纪检监察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3、与下属企业脱钩不彻底。原国土资源局与下属企业县国土测绘院长期政企、事企不分，企业法人由局正式职工担任，财务支出由局主要负责人签批，并多次报销局机关相关费用。

整改措施：完成县国土测绘院企业法人变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区分各单位支出，层层把关，杜绝超范围列支问题，局机关不再从县国土测绘院报销相关费用。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

责任科室：财务股、测绘股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七）巡察整改不彻底不到位，问题久治不愈

1、关于原林业局巡察整改不到位情况

（1）“三会一课”执行不到位问题。未按要求整改“三会一课”执行不到位问题，仍然存在制度制定与上级要求不符，会议次数不合要求，会议记录抄袭网络文章现象。

整改措施：成立机关党委之后，由机关党委组织各支部书记和委员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机关党建文件汇编》等相关材料，严格按照党规定，开展党的组织生活，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支部委员会每月至少召开一次，根据需要也可随时召开，党小组会每月召开一次，每季度讲一次高质量的党课。机关党委加强对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督查，结合年度总结、述职、评议等对各支部“三会一课”情况进行考评。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初守军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党员管理薄弱环节较多，存在非单位工作人员组织关系转入本单位问题。对外来挂靠党员清理不到位。巡察整改阶段，只对机关支部两名挂靠党员进行了清理，对苗圃支部外来挂靠党员未清理。

整改措施：苗圃支部挂靠党员杨科已于9月份将党员关系转出，对于后续转入转出党员严格手续，留存好转出回执。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初守军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正有序进行

整改时限：2020 年 12 月底

（3）请销假制度执行不严格，个别干部请销假手续不规范问题。请销假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有反弹趋势，且存在长期病假人员执行相关规定不到位问题。

整改措施：加强考勤和请销假制度管理，严格杜绝迟到、早退现象发生，职工请销假必须有假条、有领导签字，病假一律附病历。

责任领导：张英温

责任人：韩立刚、初守军

责任科室：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原规划局巡察整改不到位情况

（1）“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严不实问题。对“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严不实问题整改搞变通。2017 年 12 月-2019 年 9 月，26 次会议记录无与会人员签名，19 次支部委员会以党员大会代替，2 次党课照片造假。

整改措施：成立机关党委之后，由机关党委组织各支部书记和委员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机关党建文件汇编》等相关材料，严格按照党规定，开展党的组织生活，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支部委员会每月至少召开一次，根据需要也可随时召开，党小组会每月召开

一次，每季度讲一次高质量的党课。机关党委加强对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督查，结合年度总结、述职、评议等对各支部“三会一课”情况进行考评。

责任领导：李志宝

责任人：舒德成

责任科室：机关党委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并长期坚持

（2）机关日常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运用执纪监督第一种形态存在短板问题。廉政谈话开展流于形式，以谈心谈话代替廉政谈话，记录简单，且多存在业务内容。机关管理依然宽松软，个别职工因违反工作纪律被有关单位通报。

整改措施：组织相关人员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重点学习落实党内监督第一种形态“经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约谈函询，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按照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请销假及考勤等工作纪律。

责任领导：李志宝

责任人：舒德成

责任科室：原规划局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3）在下属单位违规报销应由局承担的费用问题。2018年，继续在下属企业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报销印刷费、办公用品费、咨询费等。2018年11月，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拨付县规划局工会会费10000元。

整改措施：原规划局为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部分工作人员编制在建设局，造成公用经费按在职编制数计算数额较少，工会

工作开展被动。因原规划局和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人员总数较少，经县总工会同意，规划局工会包含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工作人员，现已经将工会人员分开管理。

责任领导：李志宝

责任人：舒德成

责任科室：原规划局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财务报销不规范问题。2018年1月，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报销抬头为个人的加油费发票290元；2018年7月，报销租房费发票无经办人、审批人签字。

整改措施：因工作疏忽，县城市规划技术服务所报销抬头开具成个人，租房费发票经办人、审批人遗漏签字，目前租房费发票经办人、审批人已经补充签字。下一步严格执行公车使用管理“三定点”制度，实行专人管理，规范公车使用台账，加强对车辆加油维修管理监督；财务人员加强对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的学习，并认真落实。

责任领导：李志宝

责任人：舒德成

责任科室：原规划局办公室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三、反馈意见整改成果持续巩固

通过这次整改，全局上下对的反馈问题有了深刻而又充分的认识，进一步意识到整改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加强了全体干部职工贯彻党的政策、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切实服务群众的理念。但是巡察整改工作取得的成效只是阶段性的。下一步，将继续按

照县委和县委第五巡察组的要求，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严格党内政治生活，推动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更加坚定决心和勇气，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建立长效机制，切实巩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为加快推动自然资源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凝聚能量。

（一）坚持理论学习，增强规矩意识。严格执行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制度，健全完善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自觉加强党性修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依法行政、按章办事，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特别是针对“三重一大”和财政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研究制定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办法，做到坚持原则、恪守底线。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准则，厉行勤俭节约，保持艰苦奋斗，增强自我约束力和控制力。

（二）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切实做到领导认识到位、教育管理到位、干部把关到位、执行纪律到位、检查问责到位。严格落实纪委监督责任，强化担当精神，切实加强对基层党组织的督促检查力度，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三）注重建章立制，构建管用的长效机制。在抓好整改的同时，注重治本，注重预防，认真查找深层次原因，从完善体制机制、健全制度体系、创新管理方式、夯实基础工作等方面，建立健全相关制度规范。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

（四）坚持求真务实，推动自然资源中心工作。

统筹研究谋划，积极搭建载体，不断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争一流、上水平。国土空间规划科学精准，初步成果编制完成，调整完善村庄规划；“五个一”工程统筹推进，各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国土调查真实准确，外业核查举证全部完成并率先通过省市核查；森林城市全面创建，超额完成年度造林任务，在贯彻绿色发展的道路上迈出坚实一步；用地保障坚强有力，先后跑厅进市，调节指标，为重点项目落地做出保障；土地执法检查稳中向好，前期工作顺利通过上级验收；“放管服”改革便民利民，扎实推进“互联网+监管”服务。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2309500

来信邮箱：博兴县博城二路 268 号

电子邮箱：bxxgtzyj@bz.shandong.cn

中共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

2020 年 9 月 17 日